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320029

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400號18樓之2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王麗雯

電話：(03)3340935分機2307

電子信箱：1003355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桃園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衛醫字第11100530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辦理「醫療事故關懷服務績優表揚計畫」，受理至111年7月31日，請協助公告或轉知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111年6月24日藥濟醫字第11150002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長期致力於醫療事故關懷及爭議協處之個人、調解委員、機構團體及地方衛生主管機關，該會受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旨揭計畫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本局前於111年3月22日已函轉旨揭計畫相關表件及說明文件，亦可至衛生福利部醫療爭議關懷資源中心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medcare.tdrf.org.tw/news/>）下載參閱，並於111年7月31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檢附推薦相關資料函送該會（100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22號10樓）。
- 四、副本抄送本市醫師公會、中醫師公會、牙醫師公會及護理師護士公會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提出申請。

正本：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

副本：桃園市醫師公會、桃園市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牙醫師公會、桃園市護理師護士公會

局長 王文彥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收文日期：417	號	批示日期：	簽章
收文日期：111年6月30日		年 月 日	
☐ 備查			
☐ 公告 ☐ 官網 ☐ 社群 ☐ LINE@			
☐ 轉知 主委			
☐ 出席(致贈) 花籃 ☐ 禮金, \$ 元			